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[325]桃園市龍潭區上林村中原路一段
50號

承辦人：葉芳君

電話：03-4796345*168

傳真：03-4092038

Email：acad004@fsvs.cyberhood.net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曙國字第10804000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家長同意書（曙國字第1080400007號_附件一.doc）

主旨：本校將於4月份辦理新生創客體驗活動暨建教班廠商面試
會，敬請 貴校惠予推薦學生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教育部「產學攜手專案計畫」，增加學生對於學創
客體驗活動及企業前景之了解，於4月13日、4月20日、4月
27日(六)上午09:30~11:30安排創客體驗活動(家長同意書
如附件一)暨建教班廠商進行面試會。

二、本校產學合作輪調式(三個月上課、三個月實習)建教招生
班別一

(一) 資訊科「VR產業專班」。就讀建教班三年免學費、免雜
費、不限男女，薪資23100 元/月，表現優良加發獎學
金3000~5000元，畢業後通過日月光及合晶面試成為正
式員工之外，可升讀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並提供四年全額
學費補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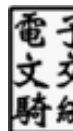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餐飲科「微型創業專班」。就讀建教班三年免學費、免
雜費、不限男女、八月可提供實習工作的機會，高職

964605_輔導108/04/02 09:14



1080002312

有附件



畢業通過面試後可升讀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。

三、入學資格：本校建教專班獨立招生，即日起可報名通過廠商面試即可錄取。

四、請參與學生攜帶學生證件或其他可資證明身份之證件。

五、建請師長推薦有意願至本校學生參加活動及面試學生(報名表如附件一)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(03)479-6345分機168葉芳君主任，本校將為您解答相關問題。

正本：桃園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電交 2019/04/01 16:12:18 文章



裝

訂



線